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1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经按有关规定自2013年8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3年8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3年8月26日，2013年9月2日，2013年9月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2013年9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2013年9月24日、2013年10月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就重组预案进行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公司原预计2013年10月18日复牌，但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广，相关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程序较为复杂，重组方案还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完善。为做到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3年10月18日起继续停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3年11月15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除非因特殊情况获得监管部门同意继续停牌的情形,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公司股票同时复牌,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11日